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收到股东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广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17 年 8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期间，因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实施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 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招广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0.5214%；因招广投资发行的“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可交债”）实施换股，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减少 0.8565%。本次权益变动前，招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66,637,5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3733%；本次权益变动后，招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27,610,6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54%，招广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2017 年 8 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227,337,311 股股份募集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招广投资的持股比例因此被动稀释，稀释比例为 0.3285%。

2、2018 年 1 月、2018 年 7 月，上市公司因实施 2017 年度、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别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2,556,661 股、5,231,982 股；2018 年 8 月、2019 年 3 月、2019 年 6 月、2020 年 3 月，上市公司因 2017 年度、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员工离职及 2018 年度公司考核业绩未达标，

分别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6,909 股、440,586 股、3,741,407 股、274,346 股。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因上市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招广投资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了 0.0045%。

3、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公开发行了 5,800 万张可转债，发行总额为 58 亿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进入转股期。此外因 2019 年度公司考核业绩未达标，上市公司根据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0 年 6 月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2,182,222 股。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2020 年 8 月 3 日，因上市公司可转债转股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招广投资的持股比例合计被动稀释，稀释比例累计为 0.1884%。

4、招广投资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完成可交债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本次可交债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进入换股期。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招广投资可交债已累计实施换股 39,026,90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8565%。

2017 年 8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期间，招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266,637,546 股减少至 227,610,637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6.3733% 减少至 4.9954%。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持股数量 (股)	占上市公司 总股本 ^{注1} 比例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上市公司 总股本 ^{注2} 比 例
招广 投资	合计	266,637,546	6.3733%	227,610,637	4.9954%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0	0.0000%	227,610,637	4.9954%
	有限售条件 股份	266,637,546	6.3733%	0	0.0000%

注 1：本次权益变动前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4,183,678,213 股。

注 2：本次权益变动后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4,556,440,455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招广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后，招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27,610,637 股，占公司总股本

4.9954%，招广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招广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八日